

泉州市教育局文件

泉教中〔2005〕58号

关于组织参加第十六届全国初中应用 物理知识竞赛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、市直各中学：

根据省教育厅闽教基〔2005〕61号文件精神，我市将组织参加第十六届全国初中应用物理知识竞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竞赛内容与命题原则：以义务教育阶段物理课程标准为竞赛基本依据，主要通过应用来加强和扩展所学的物理知识，联系生活、联系实际，有一定的实验设计题，展现学生的创新意识。

二、参加对象：初三年级学生为主。

三、竞赛时间：全国统一于2006年3月26日（星期日）上午9：30-11：10。

四、竞赛地点：由各县（市、区）教师进修学校设定；市直学校竞赛地点另行通知。

五、报名：各校应在11月20日前向所在县（市、区）教师进修学校物理教研员报名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汇总后于11月25日前报送泉州市普教室周志宏老师；市直学校直接向泉州市普教室

周志宏老师报名。

六、奖励：泉州赛区设一等奖 20 人、二等奖 30 人、三等奖 50 人，根据竞赛成绩公布获奖学生及指导教师。

泉州市教育局
二 五年十一月四日

主题词：教育 初中 物理 竞赛 通知

抄送：各县（市、区）教师进修学校。

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05 年 11 月 4 日印发